

证券代码：603477  
债券代码：113648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公告编号：2026-030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委员会召集人周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委员3名，实到3名，符合《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细则》和《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82条，《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审计委员会决议的形式提出的对本次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9,830,276.4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487,748,072 股为基数（扣除库存股），以此计算合计分配现金 9,754,961.4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2.15%。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信所”）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关于 2026 年度的相关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由公司管理层与华信所协商确定。华信所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已为公司连续服务 8 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